

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5 年第八批集中采购（耳字壕 500 千伏变电工程站区绿化）施工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J-2025-8（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的委托，对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5 年第八批集中采购（耳字壕 500 千伏变电工程站区绿化）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公告如下：

一、本次招标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5 年第八批集中采购（耳字壕 500 千伏变电工程站区绿化）

最高限价（元）：38285

二、工程范围：耳字壕 500 千伏变电工程站区绿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① 投标人须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⑥ 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单位名称或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⑦ 投标单位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 如投标人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投标人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投标人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 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⑧ 投标单位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3.2 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从2022年9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同类施工业绩一份（注：业绩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及发票为准；配套发票（全国统一发票监制章的）须清完整，并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的查询截图）（合同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内容至少应包括首页、服务内容、双方盖章等内容，业绩证明文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重要信息不得遮盖打码，否则视为无效）。

3.3. 安全质量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4 服务开始时间：依照甲方要求，在合同中签订。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单位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先在本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wzglb.impc.com.cn:82）”进行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无需重复注册，未注册的申请人需在报名时注册，平台联系电话：400-080-9508（周一至周五9:00-17:00）。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9月08日至2025年09月15日17:3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在线报名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投标人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受】→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3 本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4.4 投标报名资料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报名需提供下列有效证明资料加盖公章后制作扫描件上传（注：报名资料内容清晰可辨，按标段分别制作，对应上传报名资料。每份报名资料请按照以下顺序扫描到一个PDF文件内，只上传一个PDF文件即可，上传时文件夹命名为所投标段编号+投标人名称或简称，出现未按照规定上传、资料不全、资料不合格的情况，招标人有权拒绝），具体如下：

- （1）投标人信息表；（详见招标公告附件1）
- （2）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详见招标公告附件2）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详见招标公告附件3）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代理人投标，代理人须为该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中必须明确招标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招标/标段编号及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4）

(5) 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6)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查询结果证明；（参照招标公告附件 5）

(7)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结果证明（企业名称如有变更，历史名称也需要提供查询结果证明）；（参照招标公告附件 5）

(8)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显示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证明（企业名称如有变更，历史名称也需要提供查询结果证明）；（参照招标公告附件 5）

(9) 投标人满足 3.2 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

(10)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复印件；

注：A、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现行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在投标报名、评标审查、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核实等阶段，对投标人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招标人将按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人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时，应充分考虑报名资料审核及修改的时间，如因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临近报名截止时间，造成因报名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D、为提高报名工作效率，投多个标段的请投标人按标段分别对应上传相应报名资料，严禁上传与本标段无关资料，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

E、投标人上传的报名资料中，合同可以只附关键页，关键页应体现评审要素，

例如合同关键页至少应包括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合同时间、合同签章等主要内
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项目属于电子标，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
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
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5.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
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
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5 年 09 月 08 日~2025 年 10 月 10 日 9:30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 9:30

商务技术标、经济标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 9:30

商务技术标、经济标签到、解密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 9:30~10:00

注：上述时间均指北京时间。

七、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登录
【中招互连】APP 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
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
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周一~周五
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商务技术标响应文件，视为供应
商撤销其响应文件，并不予解密经济标响应文件，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
商务技术标响应文件，但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经济标响应文件，视
为其响应文件不完整，响应将被否决。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二楼开标室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八、招标费用：

8.1 投标保证金：所有投标人都须交纳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为现金、银行汇票、保兑支票、银行保函、现金支票、电汇等均可，投标保证金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招标文件对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要求。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8.2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以中标单位的中标价为基数，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规定的标准*88%收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招标完成，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3)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形式：电汇、银行转账、现金均可。

(4)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账号：532907032510706

行号：308100005658

8.3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招标项目 400 元/包段/次，采购项目 300 元/包段/次

8.4 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

8.4.1 中标单位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

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 1%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8.4.2. 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中标总价的项目，按 1000 元/家的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场所服务费。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8.4.3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系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注：中标单位须在成交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所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nmgygcg.ejy365.com）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汇金道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471-6227829

异议受理电话:0471-6227829(工作日 8:30-12:00, 14:30-17:30)

导议受理邮件:ehvzbb@vip.163.com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汇金道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经济开发区如意和大街雅世大厦

联系人:史磊、张维源

电话:17647420679

邮箱:dfzbt1@163.com



史磊

